《天朝田亩制度》是1853年太平天国颁布的一项关于土地制度的改革方案。该方案旨在取代传统的土地所有权和土地分配方式，实行平等的土地分配制度，以减轻贫苦农民的经济压力和改善社会状况。它的具体土地分配方案如下：

1. 所有土地按照经济活动的需要划分为不同的田亩，并把它们作为基本的土地单位，确定每座城镇和村庄集体的土地面积和耕地。

2. 所有的耕地都被平均分配给户籍。每个家庭根据家庭人口的多少，得到一定的田亩数，妇女与男子一视同仁。

3. 所有个人和家庭都有自由耕种和选择耕种方式的权利，可以选择手工耕种或者租赁给他人耕种获得租金收入。

《天朝田亩制度》的实行意义是，它在当时赋予了农民土地、劳动和管理自己土地的权利，提高了农民的经济地位和社会地位，对于推动中国农村社会的发展、减少社会矛盾都具有重要的意义。此外，这一制度进一步削弱了封建贵族和地主的力量，促进了社会革命的进程，也与当时兴起的一些思想和运动，如洪秀全的太平天国运动和康有为的“新政”等形成了共同的思想基础。